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E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初步中期業績公佈之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中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初步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中期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手民之誤，第二頁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所得稅抵免／(開支)「(24,093)」應為「24,093」，而第9頁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之所得稅(抵免)／開支應載列如下(修改處用下劃線標出)：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2,743	31,451
－土地增值稅	4,007	125,818
－遞延稅項	<u>(30,843)</u>	<u>(23,020)</u>
	<u>(24,093)</u>	<u>134,249</u>

」

董事會確認，上述澄清不會影響中期業績公佈所載之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中期業績公佈所載之所有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力揚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譚立維先生及劉力揚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Lim Kim Chai先生，太平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志傑先生、梁志雄先生及李漢權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